|  |
| --- |
| **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** |
| 校团发〔2020〕31号★ |

关于公开选拔学生干部到校团学组织

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分团委、各级学生组织（社团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团学组织队伍建设，提高广大团学干部思想政治素养和岗位工作能力，促进校院两级团学组织、社团之间的交流，锤炼团学干部队伍，经研究决定，公开选拔一批优秀学院团学干部、社团负责同学到校团学组织任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选拔对象

1. 各学院团委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主要学生干部，或班级（年级）、支部（总支）学生干部，参加团学工作满一年。

2. 全校各社团负责人。

3. 大学生菁英人才学校学员。

二、选拔条件

1. 政治合格，为共青团员或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党的路线和方针政策，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理论水平和良好的政治修养。

2. 学习优良，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%以内；品德良好，有大局意识，能严格要求自己，处处以身作则；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，无违纪处分或不良行为记录。

3. 作风过硬，有强烈的工作责任心和较强的工作能力，善于合作、敢于创新；有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奉献精神，勤于思考、勇于开拓。

4. 群众基础好，在学生中有一定的威信，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；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各项课外文体活动，身心健康。

三、岗位设置与职责

1. 团委（文化艺术中心）综合事务部、团委组织宣传部（社团管理部）、团委创新创业部、团委素质拓展部、文化艺术中心文化实践部等各部门副部长2名。

2. 协助老师做好部门工作，参与团委重要活动组织，促进学校团的重点工作落实（团委部门职责详见附件2）。

1. 选拔流程

1. 推荐报名。11月27日前，提交纸质版《南京邮电大学

团学干部任职报名推荐表》（附件1）至团委215办公室，电子

版发送至团委邮箱。

2. 考察面试。团委根据各单位推荐的具体情况，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和选拔面试，根据考察情况和岗位需要，研究确定拟任人选，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。

联 系 人：王 欢

联系电话：85866550

电子邮箱：tuanwei@njupt.edu.cn

附件：1. 南京邮电大学团学干部任职报名推荐表

 2. 南京邮电大学团委各部门工作职责

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

2020年11月25日

（本页空白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共青团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  | 2020年11月25日印发 |
|  |

附件1：

**南京邮电大学团学干部任职报名推荐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| 正面免冠照片 |
| 政治面貌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 号 |  | 成绩排名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报名岗位 |  |
| 学院专业 |  |
| 现任职务 |  |
| 简历（从高中写起，注明变动的起始时间） |  |
| 主要成绩（重点是本人独立完成或负责的工作） |  |
| 获奖情况（仅填校级及以上，注明获奖时间、奖励名称及单位） |  |
| 学院团委推荐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 |
| 学院党委推荐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 |

 本人签名（手写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2：

南京邮电大学团委各部门工作职责

一、团委（文化艺术中心）综合事务部

1. 协调和负责团委（文化艺术中心）机关日常事务；

2. 负责内外联络，转达和督办书记、副书记交办事宜；

3. 负责全校共青团会议和重大活动的会务、秘书工作；

4. 负责有关文件的起草、印发、编号和立卷归档，以及对外文件的收发、传阅、整理、存档；

5. 负责处理来信、来访和接待工作；

6. 负责团委印章的保管、使用工作，以及团委经费、资产的管理工作；

7. 协助书记、副书记做好机关内部人事考核、各部门工作的安排和协调；

8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团委组织宣传部（社团管理部）

1. 负责拟定共青团组织、干部和团员队伍建设的规章制度及相关团务文件，协助做好全校共青团的基层组织、团干部队伍、团员队伍建设；负责做好团员青年思想政治教育，具体实施“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”；负责团情数据统计、共青团评奖评优、团费收缴工作；负责指导青年学习社开展工作；

2. 负责全校团学宣传工作，做好团员青年的宣传教育工作；负责全校团学宣传阵地、宣传队伍建设与管理工作，加强与上级团组织宣传单位的联系；负责指导青年媒体中心、青年学习社开展工作；

3. 负责全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工作；负责学生社团注册登记、年审、活动开展等日常工作；负责学生社团负责人的换届选举工作，学生社团骨干教育培训工作；协同相关部门，负责学生社团指导教师选聘，考核工作；负责学生社团文化活动、对外交流、新闻宣传等工作；负责指导学生社团联合会开展工作；

4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团委创新创业部

1. 负责大学生课外科技创新创业工作；

2. 负责“挑战杯”系列赛事、大学生科技节、创新杯、学术报告等大学生科技活动的组织工作；

3. 负责共青团“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”建设等服务青年就业创业工作；

4. 具体指导大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开展工作，管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地，负责学生创新创业团队的进驻、管理、退出等工作；

5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四、团委素质拓展部

1. 负责第二课堂建设工作；

2. 负责建立健全社会实践工作机制，拓宽社会实践渠道，统筹协调全校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总体计划安排、组织实施、总结表彰等工作；

3. 研究制定全校青年志愿者工作发展规划，开展志愿服务工作的理论研究；

4. 开展志愿服务宣传工作，弘扬志愿精神，普及志愿服务理念；

5. 开展志愿服务培训，承担各类大型活动志愿服务组织工作；

6. 组织实施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研究生支教团”等重点项目；

7. 指导青年志愿者联合会开展工作；

8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五、文化艺术中心文化实践部

1. 负责组织开展校园文化艺术活动和管理文化艺术活动场地；

2. 负责艺术展演、高雅艺术进校园工作，组织参加各级各类文化艺术比赛；

3. 负责省级艺术团建设，校园经典艺术作品创作；

4. 负责指导管理大学生艺术团体，协调各艺术社团的活动，完成各社团的业务训练，承担学校布置或重大节庆日的演出活动；

5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